

股票代码：603817

股票简称：海峡环保

公告编号：2026-037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6年8月17日以专人送达、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6年8月27日上午9:30在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婷女士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九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九人（其中独立董事郑云坚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并表决）。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建海峡

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为：赞成 9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依据实际情况进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34,404,096.85 元，该事项相应减少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总额 34,404,096.85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赞成 9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国家相关法律规定进行的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赞成 9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四、审议通过《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205,181,318.79 元，具备实施分红的条件。公司 2026 年中期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1 元（含

税)。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公司总股本 570, 084, 039 股, 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3, 373, 445. 60 元(含税)。本次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公司 2026 年上半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6. 20%。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 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 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最终实际分配总额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有权参与本次权益分派的总股数为准计算。

董事会认为: 公司注重经营利润在经营发展与回报股东之间的合理平衡。经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战略规划、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 公司确实需要积累适当的留存收益, 用于满足市场开拓、项目建设以及日常经营周转需要, 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增长潜力。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股东会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表决结果为: 赞成 9 票; 无反对票; 无弃权票。

五、审议通过《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为: 赞成 9 票; 无反对票; 无弃权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无异议, 并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前述投资

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由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现金管理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公司及子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的金额和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的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赞成 9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 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本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在 2026 年上半年各项举措的实施情况。

表决结果为:赞成 9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对经理层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董事会授权管理行为,促进经理层依法行权履职,提高经营决策效率,董事会同意修订《董事会对经理层授权管理制度》。本次修订后的《董事会对经理层授权管理制度》(2026 年修订本)在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生效施行。

表决结果为：赞成 9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特此公告。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